

怦怦心跳玄幻系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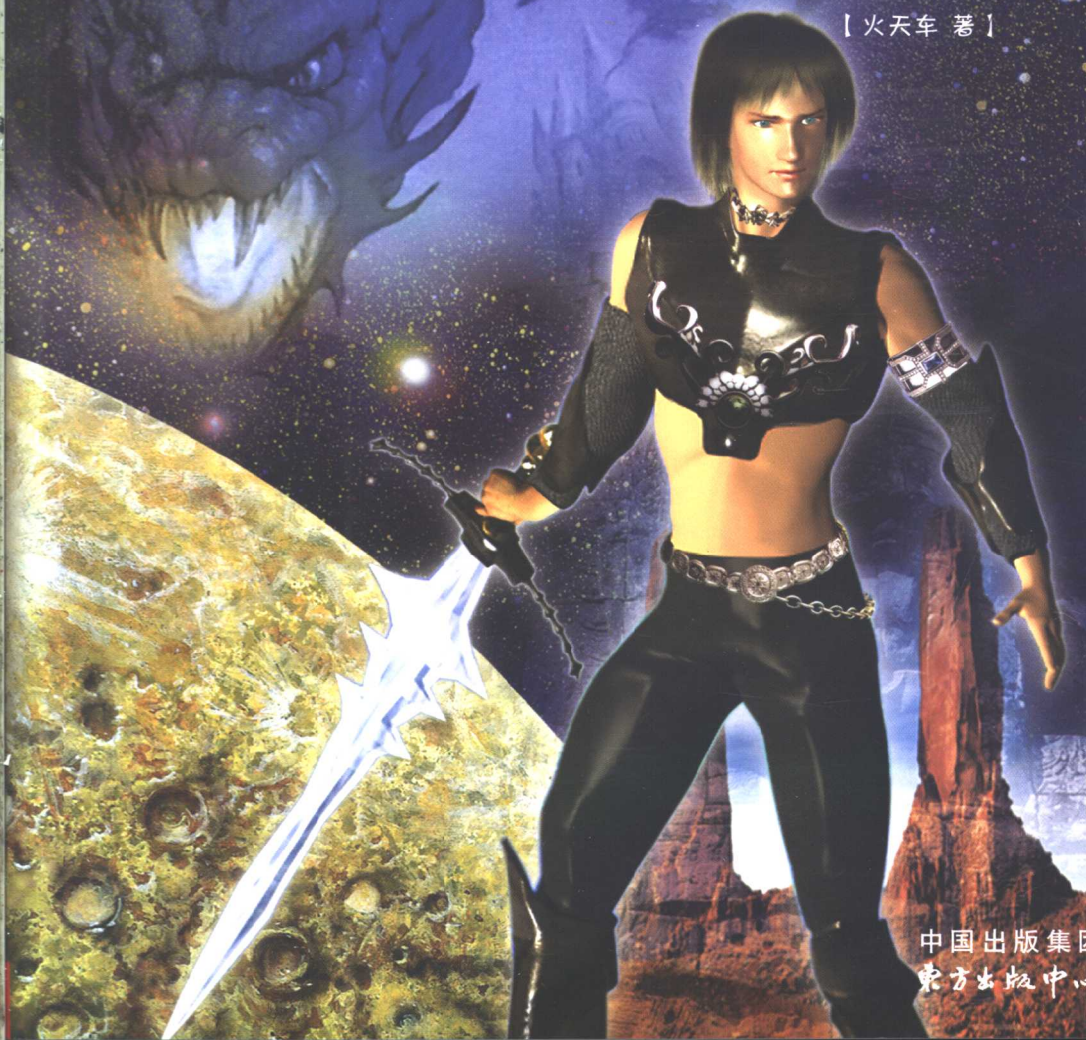
TIDETIME
奥德教育

火天车
huotianju



世仇尸王

【火天车 著】



中国出版集团
东方出版中心



火天[⊕] 世仇尸王

huotianju 之

【火天车 著】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火天车之世仇尸王 / 火天车著. — 上海: 东方出版中心, 2004. 9

(怦怦心跳玄幻系列)

ISBN 7 - 80186 - 252 - X

I. 火... II. 火... III. 科学幻想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95303 号

火天车之世仇尸王

出版发行: 东方出版中心

地址: 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

电话: 62417400

邮政编码: 200336

印刷: 北京智力达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字数: 85 千

印张: 6.75

印数: 1 ~ 30 000

版次: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 - 80186 - 252 - X

定价: 13.0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

故事背景

这是一个纯粹的玄幻世界——

很久很久以前，世界处于黄金时代。神、人、动物都拥有黄金之血，而且不分等级。

魔无法容忍神统治着这个世界，他终于伸出魔手。

一万年之后，绝大部分生物的血统都遭到污染，无法再保持神性的力量，黄金之血族便成为了稀有的神话……

从古至今，神和魔之间的战争一向惨烈无比。在这场旷日持久的斗争中，两派黄金血族都想得到“一七异型”的力量。这是一种可以改变宇宙序列的力量，谁拥有它，谁就有权终结这场战争，有权统治世界。

7个拥有纯正黄金之血的人被神选中，作为神的战士，踏上了寻找“一七异型”碎片的艰难旅程……

魔派出了两个暗黑使者，前去抢夺“一七异型”碎片。他们的力量异常强大、不容忽视，因为他们有魔力无边的法宝——贪婪、自私、邪恶……无论是动物还是人，一旦心里有了这些黑暗的东西，就势必被暗黑使者收买，为他们效命，直至献身……

我们所要讲的，就是这段故事。



世仇尸王

huo tian ju
惺惺心跳玄幻系列

人物设定

安东尼 25岁(实际生存4987年),来自南美洲,目光深邃忧郁,身材修长,面容俊美。善使一把削铁如泥的日月神剑,剑法精妙绝伦,只是剑不在手攻击力就会大为减弱。他是队伍中的领导,也是唯一不会法术的人。性格稳健,沉默寡言,惜字如金。

梨裳 16岁(实际生存3650年),来自中国,是个长发的美少女。知识渊博,精于医疗术和治愈魔法,通晓兽语,善于易容伪装。法力集中在头发上,一旦长发被束就会陷入昏迷状态,危急时刻会在瞬间爆发出破坏能量。性格善良,优柔寡断。

理查 19岁(实际生存4301年),来自欧洲并具有皇家血统。身材匀称,面目俊逸清秀如同精灵,细长丹凤眼。佩带一把神赐西洋剑,但真正的武器是自身释放的紫色闪电,常攻人不备,出手狠毒。情绪波动大,常言语刻薄,是个需要关怀的大男孩。

克拉莉 23岁(实际生存4431年),来自拉丁美洲。相貌美艳,目光如电,身材极佳。护身武器为一对轻灵钩,善用热情似火的拉丁舞蹈制造迷雾催眠敌人,出手凶狠。性格泼辣,行动力强,有时任性刁蛮,行为极端。





huo tian ju
怦怦心跳玄幻系列



世仇尸王

克鲁森 22岁(实际生存4895年),非洲沙漠部落酋长次子。身材高大健壮,英气逼人。擅长控制天气,能从风中获取信息和力量,以烈火为武器,拳风似火,称为“赤焰拳”。性格耿直忠厚,但过于单纯,容易被人欺骗。

凯奇 15岁,因忘记过去,实际年龄不详。在美洲热带雨林长大,面容清秀,身体虚弱。战斗力不强,但能以体内寄生的巴球希卡虫为间谍工具,亦可用它们控制意志力不强的生物思维,此外第六感相当发达。性格柔中带刚,精明不外露。

奥兰多 12岁(实际生存3659年),正宗血统的海底城亚特兰蒂斯后裔,活泼可爱的健康少年。能用腮呼吸,在水中比在陆地上更加灵便。具有召唤海底巨兽能力,寸步不离的项链坠中有无穷无尽的海水。调皮好动,经常闯祸。

斐斐佛夫 西伯利亚深海巨怪,外形臃肿粗壮。力大无比的大胃王,不过不计较食物质量,嗜酒如命。攻击力与抗攻击力强,对奥兰多忠心耿耿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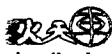
克鲁森



凯奇



奥兰多



huo tian ju
惺惺心跳玄幻系列



世仇尸王 楔子 1

楔子

世界上的事千变万化，几乎在匆匆一瞬间，都可能会发生一些充满了浪漫与激情、冒险与刺激的事。

7月14日，正午，商丘应天府书院。

这是书院里的一间不透光的屋子，每一扇窗户都挂着厚厚的丝绒窗帘，密不透风，也透不进天光，只有正中的一盏七宝莲花灯火焰突突颤动，放出半明半暗的诡异光亮。

在一个阴暗的角落里，一张宽大的西方宫廷皮椅上，斜睡着一个瘦弱的老人。他面色甚白，在火光的照耀下，显得毫无血色，年龄已过百岁，看他脸上满布的皱纹，就知他历经过很多风霜。奇怪的是他年纪这么大，却无一点胡须。

他面前的一张书桌上，堆满了书册和卷宗，几乎把他整个人都挡住，就像是道围墙。

他这个人，也好像终年都生活在围墙里，不见人面，也不见天日。



他就是应天府书院的山长（相当于现今学院的院长），天下四大先生之中的中州先生李宾容。

然而此刻，他却即将辞世。

现在这间屋子里有两位“客人”。

他们的装束完全一样，头戴古铜色鸭尾巾，用一块绫子包头，每人顶梁正中缀着块无瑕美玉，烁烁地放着光芒。上身穿黑色剑袖尖领袍，胸口繅着黄色十字襟，足下蹬着单片飞腿快靴。

往脸上看，两个人的长相也几乎一模一样，都是剑眉朗目，猿背蜂腰，英姿飒爽，眉目间隐现傲气。

他们的武器格外引人注目，每人反手负着一口长剑。普通的剑长约三尺三寸，而这两口剑却足有五尺之长，宽约五寸以上。

空气似乎凝结在一起——仔细观察，却可以发现地上的阴影里还端坐着七个人，他们没有一个人作声，如同七尊石像，纹丝不动。

原来这七人全部虚脱，一场恶战之下，没有人能有力气站起来。

两个“客人”左边的一个微微侧了侧头，说道：“各位觉得如何？我们早说过，只要把那件东西交出来就不必动手了。”



足足过了两顿饭时间，七个人同时睁开眼，其中一个年长的人说道：“我们今天服了你们！我们应天府书院的北斗天罡剑阵竟然拦不住你们。”

七个人心中此时惊异无比，原来这北斗天罡剑阵传自南宋北派全真教教主王重阳，后来经过后代武学大师张三丰，阴阳大儒王阳明、黄宗羲的改造，变幻成正反两式九阴九阳的套路，更具威力，被称为天下第一剑阵，施动起来乾坤滚滚，天地动静奥妙俱在其中，一旦有人入阵，插翅难飞。

右边的“客人”淡淡一笑，说道：“这又何必，你们的北斗天罡剑阵再厉害，也终归无法胜过我们的太乙两仪无影剑阵。”

地上的另一个人惊道：“什么，太乙两仪剑阵，难道是传自先秦大剑客的聂政、侠累、朱亥、侯嬴绝学的无敌剑阵，包含九兽朝天步、一萍渡海破气功、万里飞云连环剑诀、青乙白阳术……你们到底是什么人？为什么会这些上古武功绝技？”

忽听正中坐着的白面无须老人苦笑道：“死人，或者说他们是不死的人？”

地上坐着的七个人疑惑纷纷，不明白师父为何说出这句前后矛盾的话。



老人看了看面前层层叠叠的七宝莲花灯，继续说道：“这七宝莲花灯一共七层二十八盏灯火，又称万仙素宝玉佛灯，据说传自上古仙人姜子牙——点燃此灯之人的寿数，就等同于天寿，然而灯诀却缺失数千年，现下却只能做续命灯使用，你们抢去是救不了那个人的。”

右边的“客人”哈哈大笑：“中州先生果然厉害，我们的来意瞒不了你，沉睡两千年以后，我们正是执行上命来取这盏灯的。两千年前，这盏灯被徐福偷走，带到扶桑国，辗转千年后，终于又回到华夏，这盏灯回归之时，便是我们兄弟出山之日，我们从沉睡中醒来，正是要取灯诀和这盏灯。”

“莫非你们已经知道灯诀在哪里？”

“哈哈，我们虽然沉睡两千年，却在最近得到了异人的传授，在半个时辰间便了解了世上千年间发生的事，得到异人的指点，灯诀在何处我们已略知一二。天下四大书院，分藏四宝，应天府书院的七宝莲花灯，岳麓书院的乾坤太极图，白鹿洞书院的往生九转丹阳宝典，太室书院的天罡总枢……而往生九转丹阳宝典就是我们要找的灯诀。”

只见老人苍白的脸上，汗水涔涔落下，瞬间灯火又熄灭了五盏，只剩下最后顶端的最大一苗火焰。他颤声说



道：“你们的主人，他的野心超越了天的界限，最终会遭到天谴的……什么宝物也无法救它。”说完，“噗”的一声吹熄了七宝莲花灯。

“拿去吧。”

说完，老人歪在了椅子上，淡然一笑，离开了人世。

原书缺页



迷离寒冷的夜。

天空阴沉沉的，厚重的云层阻挡了月亮和星星的光芒——天穹似乎在犹豫，犹豫是否将很久以前就开始酝酿的大雪痛快地下上一场。天气很冷，冷得似乎可以冻结时间。高耸的始皇陵坟包“封土堆”（坟茔）像一页巨大的剪纸，贴在夜幕中。冬天对于古城而言，并不是一个好季节。

同一片荒芜的冬日大地相比较，封土堆上却是绿草如茵。最让人费解的是，封土堆南墙外的石榴树已经被冰冷的气温冻伤，甚至冻死，可是封土堆上面的石榴树却正常地开花结果了。

原来封土堆下的地宫规模宏大，位于封土堆顶台及其周围以下，距离地面大约35米，东西长170多米，南北宽145米左右，主体和墓室均呈矩形。墓室位于地宫中央，高15米，有足球场那么大。至于温度不同，那是因为墙外的土壤未经扰动，而封土堆上土壤的结构和含水量已发生改变，又因为墙内地下存有地宫，才使得土壤温度相对较高，从而造成植物生长的差异。

从这样一个冰冷寂寞的夜色中走出来两个人，他们穿着黑色的衣服，除了眼睛之外，其余都被包围在披风里面，这怪异的披风表明他们大约来自国外。



两个黑衣人一个是蓝眼睛，一个是绿眼睛。

他们围着巨大的封土堆绕了几圈。

“看来是没有错了，我们要找的那个家伙就在下面。”

绿眼睛听了蓝眼睛这句话，点点头，没有说什么。

过了一会，绿眼睛说道：“有人来了，他们应该到了。”

耳畔边只听得飕飕风声，两个黑影似箭一样射到近前，剑袖窄领，长袍大剑，其中的一个手托一盏怪异的油灯。

绿眼睛看了看他们，微一点头，说道：“不错，正是这盏七宝莲花灯，时辰快到了，你们快去吧。”

两个人也不作答，背好长剑，走到封土堆右侧，在井位上点了三脚，又在封土堆上面的离位拍了三下掌，只听得“喀拉喀拉”一阵机关响动，封土堆裂开了一道门户。两人身影一飘，瞬时隐没在墓穴里。

过了一会儿，绿眼睛抬头看看天色，依然乌云低压，“看来时间差不多了，那个家伙快要醒过来了。注意接受他的灵魂。”

蓝眼睛马上收敛起他的无所谓，变得严肃起来：“如果主人没有算错的话——我是说，据主人的推测，他将是我们有史以来所遇到的最难缠的家伙。我们想要的东西就在他身上。”



正当两个人讨论的时候，从他们的脚下——封土堆下的地宫里，传来了低沉的呻吟。

“那……那家伙真的复活了！”蓝眼睛不敢相信地向后退了一步。

绿眼睛轻蔑地看了一眼他的同伴，然后俯下身子，将手按在地面上，感觉大地的颤抖。

当振动逐渐减弱后，绿眼睛冲着他的脚下说道：“欢迎你回到人间——嬴政。”

“是谁？竟敢这样称呼寡人！”从地下传来低沉的声音，“从没有人敢这样直呼寡人的名字。”

“我想不用我多说，你也能意识到，你这次复活已经与你的时代相去二千多年了，大秦的宫殿早已不在了，”绿眼睛阴险地说，“你虽然依靠七宝莲花灯在人世重新复活，但仍然不能摆脱藏在体内的毒素的困扰……”

地下的那个声音愤怒地咆哮了一声，整个大地又一次颤抖起来。

地面上的两个黑衣人并没有马上表明他们的态度，他们想给这“地下声音”足够的时间来发泄他心中的积怨。

终于，地下的声音再次传了上来：“你们是谁？怎么知



道寡人的体内中了‘催心散’的剧毒？”

“不光知道这些，”绿眼睛得意地说，“我们还知道，你借助了一个巨大的能量，使得你的身体保持不朽。但是正是因为你身体中有未能化解的‘催心散’，所以这次复活也只能维持二十八个时辰。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，现在你应该感到口渴了，用不了多久，你就会感到腹痛——刀绞般的疼痛……”

“你们是谁?!”

那个声音发狂了。

绿眼睛仍然不紧不慢地说：“怎么说呢？我们是来帮助你的，帮助你完成复活的，我们有能力把你身体中的毒素排出去。而且更重要的是，我们还可以赐予你新的力量，能够让你实现你梦寐以求的长生不老，那种力量还可以让你不费吹灰之力，便可统治整个世界。”

蓝眼睛接腔道：“我们在寝殿的禁制碑里释放出你两个侍卫，指示他们为你取来七宝莲花灯，这只是复活的第一步，第二步是要去取灯诀，这样你就能够获得永生的力量。”

“寡人……凭什么相信你们的话？”声音里开始有些异样，不知道是因为激动，还是因为被刚才那个黑衣人言中，其体内的毒药药力开始发作。